

青浦区经委关于提请印发《上海市青浦区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发展规划》的请示

青浦区人民政府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，践行长三角生态绿色高质量发展理念，融合青浦优异禀赋生态基底和氢能绿色高效产业特色，充分发挥我区应用场景集中集聚、示范区示范效应突出的特点，推动形成错位发展、产业聚焦的氢燃料电池和氢能产业的研发和生产以及氢农业、氢医学等氢能产业应用的优势和格局。我委结合操作实际，规划建设2平方公里的氢能产业园区，其中，氢能园先行启动区规模总面积为0.2平方公里。该园区不涉及制氢、储氢相关产业，对公共安全应无重大影响。区经委在参考嘉定区和浙江省嘉善县有关氢能产业政策，并广泛听取相关单位意见建议的基础上，形成《上海市青浦区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发展规划》（送审稿）。现报送区政府审议并提请印发实施。（此文主动公开）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上海市青浦区经济委员会
2020年10月12日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62981.html>